

臺北市南港區 112 年 6 月份市容會報會議紀錄

一、 開會時間：112 年 6 月 30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

二、 開會地點：本所 10 樓禮堂

三、 主席：蔡明儒區長

紀錄：林慧婷

四、 區政督導員：

五、 出列席單位及人員：如簽到表

六、 主席致詞：略

七、 本月份提案討論/決議事項：

案號	提案單位	案由	答覆機關 日期文號及處理情形	權責單位	處理等級	主席裁示
112 06 01	九如里 辦公處	建請重新辦理 本里研究院路 3 段 270 公車總站 外牆更新		公運處	B	本案公運處表示已請大都會客運公司檢討辦理外牆美化事宜，請公運處持續與里辦公處保持聯繫，本案持續列管。
112 06 02	九如里 辦公處	建請於本里研 究院路 3 段 47 巷 1 號旁邊坡設 置擋土牆		新工處	B	請新工處會同大地處辦理會勘，本案持續列管。
112 06 03	玉成里 辦公處	增設玉東公園 運動器材及照 明設備		公園處	B	請公園處先行辦理會勘，本案持續列管。

八、 社會安全網「社區囤積行為」列管案件：無

九、 歷次未結案案件執行情形：

案號	提案單位	案由	答覆機關 日期文號及處理情形	權責單位	處理等級	主席裁示
111 08 02	合成里 辦公處	請清查本里中坡北路30巷、40巷、50巷、60巷、76巷等側溝責任歸屬？並請查明合成里非計畫道路有幾條，請釋疑。	<p>◆案件歷程摘要： 本案刻正由新工處提報公共地役小組審查，審查會議訂於112年6月21日召開。</p> <p>◆最新辦理情形： 新工處112年6月2日北市工新養字第1123049158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旨案非屬本處權管都市計畫範圍，屬私人土地。 次查105年1月1日南港區公所移交清冊無載入路段範圍。 綜合上述內容本處將提報公共地役小組審查。 本處將依106年10月5日臺北市公私有土地既有道(通)路之維護(修)流程圖辦理。 本處已於112年4月19日邀請地主辦理現場會勘，後續將資料提送公共地役小組審查。 公用地役委員會議預計於112年6月21日召開。 <p>水利處112年6月2日北市工水秘字第1126028159號：本案</p>	新工處 水利處	B	本案請新工處提報公共安全關係認定，本所亦將尋求其他管道協助儘速解決問題。

案號	提案單位	案由	答覆機關 日期文號及處理情形	權責單位	處理等級	主席裁示
			刻正由新工處提報公共地役小組審查，目前暫無更新本處應配合辦理內容，後續若涉本處權責再配合辦理。			
111 12 04	鴻福里 辦公處	玉成公園週邊人行道磚塊多處鬆動，請派人修復，以維行人之安全。	<p>◆案件歷程摘要： 公園處已將地磚鬆動修復完成。</p> <p>◆最新辦理情形： 公園處112年6月6日 北市工公護字第 1123000048號：本處同仁已於112年6月2日現場檢視及修復完成並致電里辦公處。</p>	公園處	B	有關里長反應尚有部分地磚鬆動，請公園處再做檢視，本案持續列管。
112 05 01	合成里 辦公處	請釋疑忠孝東路6段101號億和汽車暨忠孝東路6段297號福特九和汽車代驗廠前路旁私人退縮地是否可自行劃設停車位供自己停車，不讓一般民眾停車。	<p>◆最新辦理情形： 停管處112年6月5日 北市停企字第 1123085063號：</p> <p>1. 經查所提路段地點屬私有地範圍，該法定空地配置(或退縮地)範圍是否可繪設停車格位供自己停車，副請本市建築管理工程處協助釐清。</p> <p>2. 另忠孝東路6段297號前通行空間現況已繪設分向限制線、網狀線及停止線等道路相關標線，同函副請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p>	建管處 停管處	B	本案因忠孝東路6段101號停車格尚未完成塗銷，故持續列管。

案號	提案單位	案由	答覆機關 日期文號及處理情形	權責單位	處理等級	主席裁示
			<p>協助釐清該空間屬性。</p> <p>建管處112年6月17日 北市都建使字第 1126127990號：</p> <p>1. 本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101號建物，領有79使字第0066號使用執照，依一樓竣工平面圖標示，基地西側(臨東新街側)為退縮3.64公尺無遮簷人行步道，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3條為人行道，依規定不得停放車輛或設置任何障礙物妨礙行人通行；另基地南側為4公尺退縮地，不得劃設停車格停放汽車，本處將函請該建物所有權人塗銷停車格及副知交通單位該基地西側為退縮3.64公尺無遮簷人行步道，如有停放車輛等妨礙通行等違反交通法規應依法查處。</p> <p>2. 另忠孝東路6段297號建物，領有68使字第1101號使用執照，依一樓竣工平面圖標示，基地南側(臨忠孝東路6段側)為4公尺建築線</p>			

案號	提案單位	案由	答覆機關 日期文號及處理情形	權責單位	處理等級	主席裁示
			退縮地，本處將函請所有權人塗銷停車格。			

十、意見交換：

意見 1（玉成里辦公處）：私人土地但屬既成道路如有問題需處理，建議建立一個跨單位處理機制，由特定單位統籌管理。

意見 2（游淑慧議員辦公室）：有關合成里辦公處側溝案，建議成立爭議處理小組，以利將案件儘速解決。

意見 3（陳宥丞議員辦公室）：有關合成里辦公處側溝案，建議往後遇到類似問題時，召開會議時由局處本部及地方承辦或區隊共同與會，以利儘速將案件釐清及解決。

十一、臨時動議：無

十二、區政督導員宣導事項：無

十三、主席結論：

感謝議員辦公室主任、里長及權責單位與會，請各權責單位若有接到里辦公處提案，必要時先至現場會勘並與里長聯繫了解案情，如有涉其他機關權責，亦請先行告知，俾利儘速將案件辦理完成，謝謝大家。

十四、散會：上午 10 時 50 分。